臺北市政府工務局水利工程處 函

地址: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7樓

西南區

承辦人:陳孟春

電話:02-27208889/1999轉8212

傳真: 02-27203351

電子信箱: da_spr@gov. taipei

受文者:臺北市政府工務局水利工程處雨水下水道工程科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13年5月21日

發文字號: 北市工水下字第1136031481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會議紀錄1份(31872198_1136031481_1_ATTACH1.odt)

主旨:檢送本處113年5月17日「米粉坑溪周邊排水改善工程(大湖山莊街調洪沉砂池B池)」第2次地方說明會紀錄1份, 請查照。

說明:依本處113年5月10日北市工水下字第1136029728號開會通 知單辦理。

正本:臺北市議會陳宥丞議員、臺北市議會游淑慧議員、臺北市議會李明賢議員、臺北市議會何孟樺議員、臺北市議會闕枚莎議員、臺北市議會王孝維議員、臺北市議會李建昌議員、臺北市議會吳世正議員、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台北北區營業處、臺北市內湖區公所、臺北市內湖區大湖里辦公處、臺北市政府工務局大地工程處、臺北市政府工務局公園路燈工程管理處、黎明工程顧問股份有限公司

副本:臺北市政府工務局水利工程處綜合計畫科(含附件)、臺北市政府工務局水利工程處雨水下水道管理科(含附件)、臺北市政府工務局水利工程處雨水下水道工

程科(含附件)電2024/06/21文



第1頁,共1頁

臺北市政府工務局水利工程處

「米粉坑溪周邊排水改善工程(大湖山莊街調洪沉砂池B池)」 第2次地方說明會紀錄

一、時間:113年5月17日(星期五)上午10時30分

二、 地點:大湖區民活動中心

三、主持人:林立偉科長代 紀錄:陳孟春

四、出席單位:詳簽到表

五、主辦單位說明:

本案工程已於113年2月22日辦理第1次說明會向地方民眾 說明初步設計方案及意見溝通,已將民眾意見納入細部設計, 本次將設計完成之方案向地方說明並聽取意見。

六、發言紀要:

- (一)本案工程感謝議員、地方支持及相關單位的努力,讓地方 建設更進一步,提升優質環境。
- (二)建議後續工程若有涉及徵收土地,其地上物補償請詳加查 估。

七、 會議結論:

感謝議員、里長與地方及相關單位對本案的支持,本工程預定期程為今(113)年6月公告招標,預估113年下半年開工,招標前如有相關意見請儘速告知本處,後續亦請相關單位配合,本處必將施工影響降至最低,完工後將提供更優質的環境,請民眾包涵不便之處。

八、散會:上午11時。

主辦單位:臺北市政府工務局水利工程處執行單位:黎明工程顧問股份有限公司

時間	113年5月17日 上午10時30分	地點	大湖區民活動中心		
主持人	和这多	紀錄	3克·麦克		
쉺	常單位/里別	位/里別 職稱 簽名			
	陳宥丞議員	212	秀维洛		
	游淑慧議員	主任	难卷起		
	李明賢議員				
	何孟樺議員				
	闕枚莎議員				
	王孝維議員	室任	至3毫		
	李建昌議員				
	吳世正議員				

主辦單位:臺北市政府工務局水利工程處

執行單位	:	黎明工程	顧問	股份有	限公司
------	---	------	----	-----	-----

出席單位/里別	職稱	簽名	備註
臺北市內湖區公所			
臺北市內湖區大湖里辦公處	易复	30 49 10	
		陵不透	
		美女儿	
		爱美公	

主辦單位:臺北市政府工務局水利工程處

執行單位:黎明工程顧問股份有限公司

出席單位/里別	職稱	签名	備註
这是道.		53星蓮	
黎明珠爾問公司	继長	黄振傑	
	超長技師	黄振傑 銷禮翎	

主辦單位:臺北市政府工務局水利工程處執行單位:黎明工程顧問股份有限公司

職稱	簽名	備註
	4	
	到宝	
	陳廷丘	
	更加重	
	禁題華 游字岳	
	77- Re 36	
	建品春	
	職稱	東江生